

2025 年度
建宁县自然资源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8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9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11
一、收支预算总表.....	12
二、收入预算总表.....	13
三、支出预算总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8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3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5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7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7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8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8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建宁县自然资源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授权，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履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组织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生态保护修复、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标准，起草并组织实施自然资源、生态保护修复、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林业产业改革发展等规范性文件，承担生态文明建设和林长制有关工作。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落实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组织开展森林、草地、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指导基层林业工作站的建设和管理。

(三)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组织开展全县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和成果应用。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组织开展全县范围内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和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

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考核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相关工作。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自然资源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全县自然资源发展规划,组织研究全县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城乡统筹和脱贫攻坚等政策措施。组织指导监督全县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和利用评价考核,落实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动态监测监管。

(六)负责建立全县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贯彻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全县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组织开展全县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全县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组织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和城乡规划政策。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县土地、森林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报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县政府审批的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事项的审查、审核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组织、指导、监督全县国土空间、造林绿化及林业和草地生态修复工作。牵头组织编制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组织开展全县国土空间综合

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落实有关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并监督实施，按规定落实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相关政策措施，提出我县重大备选项目。承担全县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监督管理的职责。拟订植树造林规划，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森林资源培育，负责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指导林木种苗工作。承担花卉管理工作。指导国家储备林建设管理国有森林资源。承担林业领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和实施我县耕地保护政策，负责全县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组织编制全县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县级地质勘查项目实施县级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承担全县广义地质工作依法管理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城市地质、农业地质、旅游地质的调查、评价工作。

(十)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森林和草地火灾等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全县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全县地下水过量开采

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县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全县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配合做好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相关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宣传教育、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组织、指导林业、草地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工作。

（十一）负责矿产、林业和草原资源监督管理工作。依法负责全县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全县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负责全县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工作。按规定负责森林采伐限额和森林经营方案编制的相关工作，并监督执行。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法承担公益林划定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湿地保护规划。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进出口。负责湿地、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负责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自

然遗产、世界地质公园、国家森林公园、国家湿地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发展规划。组织、指导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查建议并按程序报批。承担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十二)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基准、测绘标准、测绘成果质量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测量标志保护。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全县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全县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全县地图管理。

(十三)推动自然资源、林业和草原领域科技发展。组织实施自然资源领域有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信息化工作，推进高新技术在自然资源领域的应用。开展自然资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工作。组织指导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科技和教育工作，管理林业和草原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相关标准。

(十四)监督检查全县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法律法规执行情况。承担林业、草地、矿产资源行政执法监督工作。

(十五)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工作。指导建立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含家庭林场林业专业合作社等)和发展林下经济。指导林地承包合同

纠纷调解和仲裁工作。协同做好山林权属争议调处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还草工作，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十六)贯彻实施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监督实施有关林业标准，指导林业产业经济布局，编制林业和草地产业发展规划，指导林业企业的改革发展与林产品市场体系建设，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承担森林旅游、森林康养、林业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十七)指导苗圃、森林公园建设、发展和管理，承担森林资源培育和保护利用，组织林木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负责林木良种的引进、选育、认定和种质资源的管理依法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八)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地县级资金及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地预算内投资、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承担县级林业和草地固定资产投资有关工作。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地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生态补偿工作。

(十九)承担林长制组织实施工作，协助林长履职尽责。

(二十)负责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按规定承担本领域、本系统安全生产相关职责。

(二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建宁县自然资源局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33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建宁县自然资源局
2	建宁县森林防火工作站
3	建宁县乡镇自然资源所
4	福建建宁闽江源国家级湿地公园服务中心
5	不动产登记中心
6	建宁县林业科技推广中心
7	建宁县竹业工作站
8	建宁县野生动植物保护中心
9	建宁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服务站
10	建宁县森林资源服务站
11	建宁县林木种苗站
12	建宁县林业服务中心
13	建宁县森林旅游工作站
14	建宁县海峡两岸(三明)现代林业合作实验区工作站
15	建宁县速丰用材林技术服务站
16	建宁县林业规划队
17	建宁县自然资源档案馆
18	建宁县国土空间规划服务中心
19	建宁县林业工作服务站
20	建宁县滩溪镇林业站
21	建宁县溪口镇林业站
22	建宁县里心镇林业站
23	建宁县黄埠乡林业站
24	建宁县客坊乡林业站
25	建宁县黄坊乡林业站
26	建宁县溪源乡林业站
27	建宁县均口镇林业站
28	建宁县伊家乡林业站
29	建宁县木材林产品检验服务中心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5 年，建宁县自然资源局主要任务是：按照上级自然资源部门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巩固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进一步优化国土空间格局。做好县级总体规划“后半篇”文章，通过多种方式，做好规划解读，强化公众参与和监督。指导各地全面开展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推进村庄规划有效覆盖。

（二）加强要素保障服务能力。统筹现状调查、耕地占补、违法处置等用地报批前期工作，提升用地报批质效，确保全县重点项目、民生工程和基础设施项目用地需求。持续推进交通产业园至 G528 道路工程、建筑垃圾消纳场、公铁联运夹角地块等项目用地报批工作。扎实开展批而未供处置工作，对已出让地块加强动态巡查，确保按时开工建设，对逾期动工或存在逾期风险的，加大工作指导力度，消除动工阻碍，全面提升批而未供土地处置率，确保完成上级下达的批而未供处置任务。

（三）加大耕地保护力度。坚持较真碰硬，深入开展矿产卫片核查、矿山越界开采、违法占用耕地“零新增”和乱占耕地建房等专项清理整治行动，落实矿山“边开采、边治理”，以“零容忍”的坚决态度，严厉打击非法违法采矿、占用破坏耕地等行为，严守底线红线。重点做好 2025 年全县耕地

恢复工作，将耕地恢复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确保完成任务。

（四）提高民生服务水平。持续精简行政审批事项，以“多规合一”为基础，深化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进一步简化办事流程，简化申请材料，压缩办理时限，提高审批效率。同时，深入开展“带押过户”“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交房（地）即交证”“不动产+公证”“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等特色工作，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五）加强地灾防治工作能力。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和责任意识，以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把地灾防治各项工作落到实处。牵头编制《建宁县 2025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着力做好汛期“三查”工作，开展地灾隐患排查巡查，做到不留死角，推动地质灾害隐患“早发现、早处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10.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1.66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9.55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149.6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26.4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2.7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810.09	支出合计	2810.09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810.09	2810.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2.18	252.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1.06	231.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53	115.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89	2.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55	119.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1149.65	1149.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726.49	726.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74	212.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810.09	2810.0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2.18	252.1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1.06	231.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53	115.53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89	2.8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55	119.55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1149.65	1149.65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726.49	726.4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74	212.74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10.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1.6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9.5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149.6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26.4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2.7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810.09	支出合计	2810.0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810.09	2810.0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2.18	252.1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1.06	231.0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53	115.53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89	2.8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55	119.55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1149.65	1149.65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726.49	726.4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74	212.74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810.0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54.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810.0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54.65
30101	基本工资	626.07
30102	津贴补贴	118.82
30103	奖金	701.28
30106	伙食补助费	56.63
30107	绩效工资	270.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1.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5.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9.5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2.74
30114	医疗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26
30201	办公费	7.00
30202	印刷费	1.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70
30206	电费	8.50
30207	邮电费	1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7.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1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99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7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18
30301	离休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52.18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2.99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7.99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5.0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建宁县自然资源局部门收入预算为 2810.0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15.5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今年增加林业方面财政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10.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2810.0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15.5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今年增加林业方面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2810.09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810.0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15.56 万元，增长 156.74%，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今年增加林业方面支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

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行政运行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自然资源项目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52.18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公务费、高龄补贴、生活补贴等支出。

(二)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1.06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5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年金支出支出。

(四) 2082702-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89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工伤保险支出支出。

(五)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19.5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医疗保险支出。

(六) 2130201-行政运行 1149.6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林业方面的运行支出,包括工资、奖金、商品与服务等支出。

(七) 2200101-行政运行 726.4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自然资源方面的运行支出,包括工资、奖金、商品与服务等支出。

(八)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12.74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810.0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706.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03.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

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17.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99 万元，增长 799.5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增加林业方面的公务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5.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5.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5.00 万元，增长 100.00%；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车辆增加。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建宁县自然资源局部门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本部门无项目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无。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建宁县自然资源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810.0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15.56 万元，增长 156.74%。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今年增加林业方面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建宁县自然资源局共有车辆 4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